

關於數位匯流的基本管制問題*

李治安**

摘要

由於網際網路與數位科技的快速發展，數位匯流已經成為通訊傳播產業發展的主要潮流。數位匯流在技術上代表著不同數位產品間的功能整合；在產業面，則象徵著不同通訊傳播產業間的垂直整合。就管制面而言，數位匯流顛覆了原本以傳輸技術為區分基礎的通訊管制體系，並引發論者關於多媒體事業濫用市場力的疑慮。我國甫通過通訊傳播基本法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組織法，並於今年成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，以因應數位匯流的挑戰。本文除討論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未來可能面對的管制挑戰外，並析述分層模式及技術中立原則等與數位匯流相關的管制思維。

關鍵字：數位匯流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聯邦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通訊傳播基本法、電信法、分層模式、技術中立

* 作者感謝兩位匿名審稿委員的寶貴意見，惟所有疏漏與錯誤，均係作者的個人責任。本文係依據創用 CC Attribution-NonCommercial-ShareAlike 2.0 Taiwan 授權條款進行授權。如欲瀏覽本授權條款的副本，請造訪 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sa/2.0/tw/legalcode>，或寄信至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 Creative Commons Taiwan，115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 2 段 128 號。

** 美國史丹福大學法學博士候選人、哈佛大學法學碩士、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，曾任執業律師，電子郵件信箱：jalee@ntu.edu.tw。

投稿日：2006 年 1 月 12 日；採用日：2006 年 3 月 3 日